



TOM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83)

中期報告

2021





目錄

1	
2	釋義
4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獨立審閱報告
1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2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3	權益披露
47	企業管治
48	其他資料

聲明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聯繫人」	指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釋義
「B2B」	指企業對企業
「董事會」	指董事會
「中國郵政」	指中國郵政集團有限公司，一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其附屬公司天波集郵有限公司為一個實體並且是郵樂的股東)
「長實」	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起被長和取代
「長和」	指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01)
「本公司」或「TOM」	指TOM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83)
「企業管治守則」	指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的企業管治守則
「2019冠狀病毒」	指由新發現的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傳染病
「董事」	指本公司之董事
「交易總額」	指計算所有透過郵樂集團的平台，包括不同的網頁、流動應用程式及電腦應用程式所經手及處理的全部訂單的總價值，不管有關訂單是否完成，及有關商品及服務是否被退回
「本集團」或「TOM集團」	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義

「和黃」	指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終止在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聯交所之主板
「中國內地」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之分部區分而言，不涵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媒體業務」	指包括出版業務集團及廣告業務集團的兩項可申報業務分部
「妙盈科技」	指Mioying Holdings Inc.，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標準守則」	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科技平台及投資」	指包括電子商貿集團、社交網絡集團及移動互聯網集團的三項可申報業務分部；以及涵蓋金融科技和先進的大數據分析領域的策略投資
「郵樂」或「郵樂集團」	指Ule Holdings Limited或Ul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一間重大聯營公司，其在中國內地經營電子商貿／新零售業務並不時為其發展中的業務進行融資
「WeLab」	指WeLab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有限責任公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

陸法蘭

執行董事

楊國猛

非執行董事

張培薇

李王佩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沙正治

方志偉

陳子亮

替任董事

黎啟明

(陸法蘭之替任董事)

公司秘書

文德章

授權代表

楊國猛

文德章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

方志偉

(委員會主席)

沙正治

李王佩玲

陳子亮

薪酬委員會

方志偉

(委員會主席)

陸法蘭

陳子亮

提名委員會*

沙正治

(委員會主席)

陸法蘭

陳子亮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楊國猛

(委員會主席)

方志偉

文德章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16樓1601-05室

電話：(852) 2121 7838

傳真：(852) 2186 7711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

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花旗銀行香港分行

大華銀行

美國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網址

www.tomgroup.com

股份代號

2383

*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成立

主席報告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TOM集團繼續專注投資於具高增長潛力的業務領域，如電子商貿／新零售、金融科技及先進的大數據分析。

集團的媒體業務(包括出版及廣告業務單位)錄得收入總額港幣三億七千七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升百分之十二點一。集團的科技平台及投資錄得收入總額港幣二千六百萬元。

於回顧期內，集團的業務逐步從「2019冠狀病毒」疫情帶來的不利影響中恢復。集團的收入由二〇二〇年上半年的港幣三億六千八百萬元增長百分之九點四至港幣四億零二百萬元。毛利由港幣一億四千七百萬元，增加至港幣一億六千三百萬元，而毛利率則升至百分之四十點六，去年同期為百分之四十。計入攤佔聯營公司的營運虧損淨額港幣二千八百萬元，以及由於期內平均市場利率下降導致較低的融資成本淨額港幣二千二百萬元，期內集團的股東應佔虧損由二〇二〇年上半年的港幣一億一千二百萬元收窄至港幣六千二百萬元。

集團與中國郵政攜手營運的電子商貿企業郵樂，於回顧期內致力於供應鏈的創新，並持續在較低線城市發展農村電子商貿／新零售及相關的B2B業務。期內B2B的交易總額由人民幣二十六億三千五百萬元，增至人民幣三十六億零二百萬元。展望未來，郵樂會繼續擴展業務，並推動科技創新以進一步提升其在中國內地農村電子商貿／新零售領域的品牌知名度和競爭力。

集團的社交網絡業務痞客邦錄得收入總額港幣一千九百萬元及分部虧損港幣四百萬元。

於回顧期內，台灣出版業務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來自出版業務的收入總額及分部溢利分別為港幣三億六千五百萬元及港幣二千六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升百分之十三點六及百分之八十四點五。

集團繼續撤出其戶外媒體廣告業務中表現欠佳的附屬公司。

在「2019冠狀病毒」疫情的陰霾下，整體經濟環境依然充滿重重挑戰。管理層將繼續執行集團的策略，透過密切監控經營和資本開支及投資，加上實施嚴謹的營運資金管理，保持穩定的業務表現和審慎的財務狀況。

本人謹此向股東、業務夥伴、集團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對集團的持續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陸法蘭

香港，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綜合收入	402,299	367,864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	(33,669)	(63,8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61,829)	(111,86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	(99,631)	(110,574)
每股虧損(港仙)	(1.56)	(2.83)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1,012,001)	69,501

業務回顧

於二〇二一年上半年，「2019冠狀病毒」變種的出現為全球各國帶來持續的挑戰。自五月份以來「2019冠狀病毒」疫情在台灣爆發，以及處於大中華地區經濟不明朗的背景之下，TOM集團表現出強勁的抗逆力，繼續加快其數碼化轉型的軌跡，以迎合於疫情期間及後疫情時代市場需求的轉變以及客戶和用戶行為的變化。

於二〇二一年上半年，集團的媒體業務表現穩固，收入總額增加百分之十二點一至港幣三億七千七百萬元，分部溢利上升百分之九十六點六至港幣二千五百萬元。集團的科技平台及投資的收入總額為港幣二千六百萬元，分部虧損收窄百分之二十五至港幣六百萬元。TOM集團會定期審視和重新調整其投資組合，以配合其專注投資於高增長和以科技為中心領域的整體策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媒體業務

於回顧期內，台灣的「2019冠狀病毒」個案在五月中突然激增，對當地經濟活動產生不利影響。由於防疫措施收緊，許多線下活動以及客戶的廣告和營銷活動需要剎停，集團在台灣的傳統出版業務相應受到影響。集團的旗艦商業雜誌《商業周刊》繼續進行策略調整，由純粹以內容為本和客戶廣告支持的商業模式，轉型為一個接連台灣知識用戶和商業領袖為目標社群的共學平台。於回顧期內，《商業周刊》以及集團的其他業務單位，在具備發展數碼化業務能力的推動下，加緊開拓多元化收入來源。出版業務集團的收入總額增長百分之十三點六至港幣三億六千五百萬元，分部溢利飆升百分之八十四點五至港幣二千六百萬元。

與此同時，由於自五月以來廣州的「2019冠狀病毒」確診個案有所上升，該市對商業及社交活動實施限制，故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傳統廣告業務暫時受到窒礙。於回顧期內，廣告業務的整體收入總額為港幣一千二百萬元，分部虧損收窄百分之二點六至港幣一百七十萬元。

科技平台及投資

集團的社交網絡科技平台痞客邦，是台灣最大的社交媒體網站，以分享美食、生活時尚及旅遊資訊為焦點。於回顧期內，當地「2019冠狀病毒」確診個案突然急劇上升，嚴重影響痞客邦的業務。由於台灣經濟受到嚴厲的封鎖措施打擊，品牌商的廣告開支大幅下滑，痞客邦的收入總額減少百分之十九點六至港幣一千九百萬元，分部虧損為港幣四百萬元。展望未來，痞客邦將憑藉其科技平台，專注建立一個生態系統，以接連零售商、品牌商、部落客和消費者的業務需要，並於疫情期間和後疫情時代，提供一系列的嶄新服務。

郵樂是集團與中國郵政攜手營運的電子商貿企業。於回顧期內，郵樂的B2B交易總額為人民幣三十六億零二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二十六億三千五百萬元。郵樂股東仍在就業務未來融資事宜進行商討。

於二〇一四年，TOM集團投資於WeLab，一家亞洲領先的金融科技公司。WeLab營運的匯立銀行為亞洲首批持牌虛擬銀行之一，以及在香港、中國內地及印尼營運領先市場的數碼消費金融平台。WeLab擁有約五千萬名用戶，並以其先進的大數據、人工智能及專利私隱計算技術為約七百名客戶提供企業解決方案。於回顧期內，匯立銀行推出一系列創新的數碼銀行產品及服務，而香港總客戶人數於營運首年便已突破十萬。於二〇二一年三月，WeLab宣布獲Allianz X領投七千五百萬美元，初步完成C-1輪融資，同時與安聯投資(Allianz Global Investors)建立的戰略合作關係，共同研發數碼財富管理科技方案和金融服務。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持有WeLab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七點九七的股權。

於二〇二〇年三月，TOM集團投資於妙盈科技。該公司利用人工智能解決金融機構、企業和政府所面對的可持續發展、氣候變化及社會責任方面的挑戰。妙盈科技提供七百多個數據點，遍及逾一百萬家中國私營及上市公司，包括全面覆蓋A股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台灣上市公司、美國上市預托證券及債券發行人。其軟件有助於監測、管理和分析可持續發展數據。妙盈科技在香港、上海、北京及新加坡設有辦事處。今年初，妙盈科技宣布完成來自匯豐銀行的新一輪B輪融資，進一步擴大其包括真格基金和穆迪公司在內的星級投資者基礎。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持有妙盈科技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九點二六的股權。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的收入總額增加百分之九點四至港幣四億零二百萬元，而毛利率為百分之四十點六。計入攤佔聯營公司的營運虧損淨額港幣二千八百萬元，以及融資成本淨額和稅項港幣二千八百萬元，期內集團的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六千二百萬元。

鑑於「2019冠狀病毒」帶來的挑戰及對經濟的影響將無可避免地持續影響下半年的營商環境，TOM集團將繼續審慎管理其業務營運以及在大中華地區的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資本資源及其他資料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約為港幣四億三千九百萬元。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港幣三十三億一千六百萬元或總信貸額港幣三十八億六千七百萬元之百分之八十五點八，已被用作集團之投資、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約為港幣三十三億一千六百萬元，其中以港幣及新台幣列值之貸款分別為港幣三十二億六千五百萬元及相等於港幣五千一百萬元，當中包括約港幣三十三億零二百萬元長期銀行貸款(包括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及約港幣一千四百萬元短期銀行貸款。所有銀行貸款均使用浮動利率。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本金總額／(銀行貸款本金總額+權益))為百分之一百四十三點九，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百分之一百三十八點六。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淨額約為港幣十億一千二百萬元，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港幣九億一千六百萬元。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一億八千一百萬元，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港幣一億七千六百萬元。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一點二九，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一點二五。

於回顧期間，計入已付利息及稅項後營運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為港幣五千七百萬元，較二〇二〇年同期港幣一千七百萬元上升百分之二百二十九點九。投資業務所運用之現金淨額為港幣七千九百萬元，其中主要包括資本開支約為港幣五千九百萬元及認購一項投資於WeLab之股權約為港幣二千三百萬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受限制現金約為港幣七百萬元，主要為不能動用之銀行存款，作為對台灣若干出版分銷商之潛在銷售退貨之履約保證金及銀行之信用咭墊款保證。

或然負債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重大投資（個別投資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百分之五或以上）之詳情載列如下：

投資性質	本集團所持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中 所擁有之權益	投資成本 港元	賬面值 港元	本集團之 資產總值 港元	賬面值與 本集團資產 總值之比率
(i) 郵樂						
– 普通股	425,086,000					
– 優先股	<u>12,224,730</u>					
總計	<u>437,310,730</u>	<u>42.00%</u>	<u>94,251,000</u>	<u>189,226,000</u>	<u>2,918,718,000</u>	<u>6.48%</u>
(ii) WeLab						
– 優先股	3,868,548	7.97%	279,736,000	872,852,000	2,918,718,000	29.91%

(i) 投資於郵樂

本集團於郵樂之投資視為「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郵樂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郵樂的附屬公司主要經營農村電子商貿／新零售業務，並專注於中國內地較低線城市持有及經營移動及互聯網電子軟體商店。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就於郵樂之投資錄得攤佔之營運虧損港幣三千零二十六萬九千元。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沒有於郵樂之投資獲得股息。投資於郵樂提供機會讓本集團得以持續增長並繼續推行其成為於中國內地較低線城市農村電子商貿／新零售業務之領先投資者之策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投資於WeLab

本集團於WeLab之投資視為「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WeLab是一家亞洲領先的金融科技公司，更是亞洲首批持牌虛擬銀行之一。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WeLab的投資經重估後錄得之未變現溢利為港幣七百五十八萬四千元。本集團沒有從此項投資獲得已變現溢利或股息。本集團相信，投資於WeLab將與本集團其他科技相關業務締造協同效應。

上述之重大投資符合本集團專注投資於具高增長潛力的業務領域，如電子商貿／新零售、金融科技及先進的大數據分析之策略。

結算日後事項

於申報期後，並無發生任何對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外匯風險

集團之營運主要集中於中國內地及台灣，而有關交易及營運資金分別以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一般而言，根據集團之政策，旗下每家營運機構盡可能以當地貨幣借貸，以減低貨幣風險。總括而言，集團並未承受重大外匯風險，然而，集團將會持續監控有關風險。

員工資料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TOM集團共僱用約一千二百名全職員工（不包括約四百名 TOM聯營公司郵樂之全職員工）。本年首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員工成本為港幣一億六千八百萬元。集團之聘用及薪酬政策保持不變，詳情列載於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二〇二一年中期報告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二〇二一年中期報告或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前瞻性陳述及意見，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集團、董事、集團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二〇二一年中期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免責聲明：

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

若干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乃用於評估集團之表現，例如包括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之業績之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溢利／(虧損)及分部溢利／(虧損)。但該等指標並非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明確認可之指標，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之同類指標作比較。因此，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不應視作經營收入(作為集團業務指標)之替補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作為衡量流動資金)之替補。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純粹為加強對集團現時財務表現之整體理解；此外，由於集團以往曾向投資者報告若干採用非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業績，因此，集團認為包括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可為集團之財務報告提供一致性。



羅兵咸永道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TOM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4至4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TOM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402,299	367,864
銷售成本		(239,011)	(220,781)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65,110)	(62,838)
行政費用		(34,536)	(33,204)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6	(73,127)	(70,82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828	(1,576)
		(5,657)	(21,357)
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溢利減虧損	15	(28,012)	(42,454)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	7	(33,669)	(63,811)
融資收入		1,733	4,016
融資成本		(23,719)	(53,145)
融資成本，淨額	8	(21,986)	(49,129)
除稅前虧損		(55,655)	(112,940)
稅項	9	(6,124)	(2,521)
期內虧損		(61,779)	(115,461)
以下人士應佔：			
— 非控制性權益		50	(3,596)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1,829)	(111,865)
於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1.56)港仙	(2.83)港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期內虧損	(61,779)	(115,461)
期內之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 日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重估(虧絀)/盈餘	(36,331)	1,062
攤佔一家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之		
重估盈餘	—	1,114
	(36,331)	2,176
— 日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316	2,653
	(36,015)	4,829
期內之全面開支總額	(97,794)	(110,632)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非控制性權益	1,837	(58)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9,631)	(110,57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2	32,508	36,486
使用權資產		34,606	32,760
投資物業		22,992	22,800
商譽	13	528,272	528,211
其他無形資產	14	141,096	140,862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15	196,539	230,470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1,004,463	1,017,454
遞延稅項資產		50,765	48,935
退休金資產		4,233	4,2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99,694	95,187
		<u>2,115,168</u>	<u>2,157,398</u>
流動資產			
存貨		94,931	97,20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62,561	311,383
受限制現金	18	6,735	6,691
現金及現金等值		439,323	452,915
		<u>803,550</u>	<u>868,19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533,090	575,604
應付稅項		24,067	24,168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份	20	27,037	33,060
短期銀行貸款	20	13,865	34,438
租賃負債－即期部份		24,424	25,395
		<u>622,483</u>	<u>692,665</u>
流動資產淨值		<u>181,067</u>	<u>175,53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96,235</u>	<u>2,332,92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938	12,744
長期銀行貸款－非即期部份	20	3,269,378	3,212,651
租賃負債－非即期部份		12,746	10,020
退休金責任		13,174	13,675
		<u>3,308,236</u>	<u>3,249,090</u>
負債淨額		<u>(1,012,001)</u>	<u>(916,161)</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395,852	395,852
虧絀		(1,689,053)	(1,589,291)
自持股份		(6,244)	(6,244)
		<u>(1,299,445)</u>	<u>(1,199,683)</u>
非控制性權益		287,444	283,522
虧絀總額		<u>(1,012,001)</u>	<u>(916,16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自持股份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 列賬儲備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股東 虧蝕總額 港幣千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幣千元	虧蝕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95,852	(6,244)	3,744,457	(75,079)	776	174,686	512,608	14,625	696,856	6,096	(6,664,316)	(1,199,683)	283,522	(916,161)
全面收益：	-	-	-	-	-	-	-	-	-	-	(61,829)	(61,829)	50	(61,779)
期內虧損	-	-	-	-	-	-	(37,804)	-	-	-	-	(37,804)	1,473	(36,33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2	-	-	2	314	31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重估(虧蝕)/盈餘 匯兌差額	-	-	-	-	-	-	(37,804)	-	2	-	-	(99,631)	1,837	(97,794)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37,804)	-	2	-	(61,829)	(99,631)	1,837	(97,794)
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	-	-	-	(131)	-	-	-	-	-	-	(631)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131)	-	-	-	-	-	-	-	(131)	2,085	1,954
一項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於出售時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	-	631	-	-	-	(631)	-	-	-
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	-	-	-	(131)	-	-	631	-	-	-	(631)	(131)	2,085	1,954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95,852	(6,244)	3,744,457	(75,210)	776	174,686	475,435	14,625	696,858	6,096	(6,726,776)	(1,299,445)	287,444	(1,012,00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自持股份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 列賬儲備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股東 虧損總額 港幣千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95,852	(6,244)	3,744,457	(75,079)	776	170,872	480,550	14,625	681,956	6,096	(5,605,709)	(191,848)	368,732	176,884
全面收益：														
期內虧損	-	-	-	-	-	-	-	-	-	-	(111,865)	(111,865)	(3,596)	(115,461)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重估盈餘/(虧損)	-	-	-	-	-	-	(56)	-	-	-	-	(56)	1,118	1,062
攤佔一家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之 重估盈餘	-	-	-	-	-	-	1,003	-	-	-	-	1,003	111	1,114
匯兌差額	-	-	-	-	-	-	-	-	344	-	-	344	2,309	2,653
截至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947	-	344	-	(111,865)	(110,574)	(58)	(110,632)
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														
股息分配予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	-	-	(198)	(19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3,447	3,447
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	-	-	-	-	-	-	-	-	-	-	-	-	3,249	3,249
於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95,852	(6,244)	3,744,457	(75,079)	776	170,872	481,497	14,625	682,300	6,096	(5,717,574)	(302,422)	371,923	69,501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72,259	57,767
已付利息		(7,705)	(40,323)
已付海外稅項		(7,892)	(268)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u>56,662</u>	<u>17,176</u>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資本開支		(58,890)	(56,320)
一項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資本投資		(23,400)	(15,600)
出售固定資產之所得款項		29	5
出售附屬公司		(461)	203
出售一項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273	–
已收股息		3,446	2,069
投資業務所運用之現金淨額		<u>(79,003)</u>	<u>(69,64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20	78,650	676,190
償還貸款	20	(50,957)	(32,022)
支付貸款安排費用		(8,201)	(10,158)
支付租賃本金		(13,823)	(14,754)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5,029)
受限制現金減少	18	–	1,081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5,669</u>	<u>615,308</u>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		(16,672)	562,84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452,915	371,776
匯兌調整		3,080	1,13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439,323</u>	<u>935,75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所編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在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本集團已考慮在合理情況下預期可以得到之所有資料，並確定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支持本集團在可預見將來持續營運。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為港幣十億一千二百萬元。本集團亦具有由一名主要股東作為擔保之未提取銀行融資。基於可用銀行融資，本集團認為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營運及償還其自申報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承擔。因此，本集團按照有能力持續營運為基礎來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2 會計政策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〇二〇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貫徹一致，惟本集團新採納與其經營業務相關並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執行之準則修訂則除外。

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利得稅乃按估計之年度溢利之適用稅率作出準備。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所匯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資料來源所作出之重大判斷，與應用於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判斷相同。

4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價格風險）。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所有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因此應與本集團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截至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b) 公平價值估計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須採用下列公平價值計量機制對公平價值計量分級作出披露：

-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有關資產或負債除第一級之報價外，可觀察數據直接按價格或間接按價格計算所得（第二級）。
- 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之數據（第三級）。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根據申報期間結算日所報市價計算。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乃採用當時買入價作為市場報價，而金融負債則以當時賣出價作為市場報價。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採用數種方法並根據每個申報期間結算日之市況作出假設。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公平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資產				
投資物業	-	-	22,992	22,992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FVOCI」)之金融資產 — 股權證券(附註)	57,691	-	946,772	1,004,463
資產總值	57,691	-	969,764	1,027,455
負債總額	-	-	-	-
於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資產				
投資物業	-	-	22,800	22,800
FVOCI之金融資產 — 股權證券(附註)	105,767	-	911,687	1,017,454
資產總值	105,767	-	934,487	1,040,254
負債總額	-	-	-	-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公平價值估計 (續)

附註：

若干FVOCI之金融資產港幣872,852,000元乃由獨立外聘估值師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進行公平價值估算。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FVOCI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乃參考一項重要指標，該指標為最近一輪股本權益融資之認購價。其他非重要指標包括市場流通性折讓、小數股東折讓及轉換機率。

包括在FVOCI之金融資產中，本集團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WeLab 7.97%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5%)之股權。

將第三級估值之非可觀察輸入值更改為其他合理之假設對本集團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於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事件或情況改變之日，確認公平價值分級內之轉入或轉出。

下表列出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三級項目之變動：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非上市 股權證券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22,800	911,687	934,487
資本投資	–	23,400	23,400
重估盈餘淨額	–	11,745	11,745
出售	–	(273)	(273)
匯兌調整	192	213	405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2,992	946,772	969,764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五項可申報業務分部：

- 電子商貿集團－提供服務予使用移動及互聯網交易平台之用戶及提供電子商貿／新零售業務之技術服務。
- 移動互聯網集團－提供移動互聯網服務、網上廣告及商務企業解決方案。
- 社交網絡集團－提供網絡群組、社交網站及相關網上廣告服務。
- 出版業務集團－雜誌和書籍出版及發行、媒體之廣告銷售及其他相關產品銷售。
- 廣告業務集團－戶外媒體資產之廣告銷售及提供戶外媒體服務；提供媒體銷售、活動製作及市場推廣服務。

分部間之銷售乃按公平原則基準進行。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港幣千元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子商貿 集團 港幣千元	移動互聯網 集團 港幣千元	社交網絡 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出版業務 集團 港幣千元	廣告業務 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2,267	4,412	18,881	25,560	365,225	12,081	377,306	402,866
分部間收入	-	-	(424)	(424)	-	(143)	(143)	(567)
對外客戶之收入淨額	2,267	4,412	18,457	25,136	365,225	11,938	377,163	402,29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	31	1,709	18,457	20,197	337,398	657	338,055	358,252
於一段時間內	2,236	2,703	-	4,939	27,827	11,281	39,108	44,047
	2,267	4,412	18,457	25,136	365,225	11,938	377,163	402,299
未計入攤銷及折舊之分部溢利/(虧損)	1,907	(3,516)	(1,685)	(3,294)	96,946	(1,243)	95,703	92,409
攤銷及折舊	(1)	(542)	(2,600)	(3,143)	(70,500)	(452)	(70,952)	(74,095)
分部溢利/(虧損)	1,906	(4,058)	(4,285)	(6,437)	26,446	(1,695)	24,751	18,314
其他重大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	3,687	3,687	3,687
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溢利減虧損	(30,269)	694	-	(29,575)	1,563	-	1,563	(28,012)
	(30,269)	694	-	(29,575)	1,563	3,687	5,250	(24,325)
融資成本：								
融資收入(附註a)	15	1,230	4	1,249	1,242	296	1,538	2,787
融資開支	-	(16)	(20)	(36)	(665)	(18)	(683)	(719)
	15	1,214	(16)	1,213	577	278	855	2,068
分部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28,348)	(2,150)	(4,301)	(34,799)	28,586	2,270	30,856	(3,943)
未能分配之公司開支								(51,712)
除稅前虧損								(55,655)
業務分部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	17	367	384	59,060	667	59,727	60,111
未能分配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15,675
非流動資產開支總額								75,786

附註(a)：

分部間之利息收入港幣1,056,000元已計入融資收入中。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子商貿 集團 港幣千元	移動互聯網 集團 港幣千元	社交網絡 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出版業務 集團 港幣千元	廣告業務 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3,434	5,111	23,473	32,018	321,527	15,136	336,663	368,681
分部間收入	-	-	(588)	(588)	(1)	(228)	(229)	(817)
對外客戶之收入淨額	3,434	5,111	22,885	31,430	321,526	14,908	336,434	367,864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	30	1,731	22,885	24,646	290,151	773	290,924	315,570
於一段時間內	3,404	3,380	-	6,784	31,375	14,135	45,510	52,294
	3,434	5,111	22,885	31,430	321,526	14,908	336,434	367,864
未計入攤銷及折舊之分部溢利/(虧損)	(2,493)	(1,773)	207	(4,059)	80,685	(1,045)	79,640	75,581
攤銷及折舊	(1)	(1,512)	(3,012)	(4,525)	(66,352)	(696)	(67,048)	(71,573)
分部溢利/(虧損)	(2,494)	(3,285)	(2,805)	(8,584)	14,333	(1,741)	12,592	4,008
其他重大項目：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	2,372	2,372	2,372
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溢利減虧損	(42,691)	(538)	-	(43,229)	775	-	775	(42,454)
	(42,691)	(538)	-	(43,229)	775	2,372	3,147	(40,082)
融資成本：								
融資收入(附註a)	2	1,005	3	1,010	1,522	269	1,791	2,801
融資開支	-	(40)	(44)	(84)	(1,112)	(39)	(1,151)	(1,235)
	2	965	(41)	926	410	230	640	1,566
分部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45,183)	(2,858)	(2,846)	(50,887)	15,518	861	16,379	(34,508)
未能分配之公司開支								(78,432)
除稅前虧損								(112,940)
業務分部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	1,815	1,149	2,964	67,432	-	67,432	70,396
未能分配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
非流動資產開支總額								70,396

附註(a)：

分部間之利息收入港幣1,388,000元已計入融資收入中。

5 分部資料(續)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子商貿 集團	移動互聯網 集團	社交網絡 集團	小計	出版業務 集團	廣告業務 集團	小計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250,717	876,242	33,559	1,160,518	1,321,868	99,501	1,421,369	2,581,887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189,226	3,882	-	193,108	3,431	-	3,431	196,539
未能分配之資產								140,292
資產總值								<u>2,918,718</u>
分部負債	22,072	41,662	12,749	76,483	390,330	26,429	416,759	493,242
未能分配之負債：								
公司負債								90,192
即期稅項								24,067
遞延稅項								12,938
借貸								<u>3,310,280</u>
負債總額								<u>3,930,71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於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子商貿 集團	移動互聯網 集團	社交網絡 集團	小計	出版業務 集團	廣告業務 集團	小計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259,828	832,811	41,324	1,133,963	1,364,137	115,081	1,479,218	2,613,181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220,414	4,876	-	225,290	5,180	-	5,180	230,470
未能分配之資產								181,943
資產總值								<u>3,025,594</u>
分部負債	22,958	40,265	16,323	79,546	426,646	43,844	470,490	550,036
未能分配之負債：								
公司負債								74,658
即期稅項								24,168
遞延稅項								12,744
借貸								<u>3,280,149</u>
負債總額								<u>3,941,755</u>

未能分配之資產指公司資產。未能分配之負債指公司負債及中央管理之業務分部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借貸。

6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成本	43,912	41,473
差旅和應酬費用	716	525
存貨撥備	6,713	10,621
應收賬款(回撥撥備)／減值撥備，淨額	(777)	715
固定資產之折舊	5,344	6,31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91	12,755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	42
其他費用／(收入)	5,927	(1,620)
	<u>73,127</u>	<u>70,822</u>

7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乃扣減／計入下列項目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扣減：		
固定資產之折舊(附註12)	8,182	8,71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738	15,07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4)	55,103	50,947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2
匯兌虧損，淨額	—	4,529
	<u>—</u>	<u>—</u>
計入：		
從FVOCI之金融資產所得之股息收入	—	58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a)	3,687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b)	—	2,372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18	—
匯兌收益，淨額	123	—
	<u>—</u>	<u>—</u>

上列按性質劃分之費用已包含在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之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行政費用、其他營運費用淨額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續)

附註：

- (a)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及六月，廣告業務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簽訂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經營戶外媒體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10,000元(約港幣133,000元)。於完成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後，出售之收益約為港幣3,687,000元已於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中確認。
- (b) 於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廣告業務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簽訂協議出售一家經營戶外媒體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元(約港幣222,000元)。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權益已於二〇二〇年二月完成。因此，出售之收益約為港幣2,372,000元已於截至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中確認。

8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及借貸成本	23,445	52,626
租賃負債利息成本	274	519
銀行利息收入	(1,733)	(4,016)
	<u>21,986</u>	<u>49,129</u>

附註：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利息已撥充資本(二〇二〇年：相同)。

9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〇二〇年：16.5%) 作出準備。就海外溢利繳交之稅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於其經營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自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支出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海外稅項	6,365	1,877
以往年度之準備不足	1,169	1,248
遞延稅項	(1,410)	(604)
稅項支出	<u>6,124</u>	<u>2,521</u>

所得稅支出按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預期之全年所得稅率加權平均數作出之估計確認。

10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 (二〇二〇年：無)。

11 每股虧損

(a) 基本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港幣61,829,000元 (二〇二〇年：港幣111,86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958,510,558股 (二〇二〇年：3,958,510,558股) 為根據。

(b) 攤薄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二〇二〇年：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固定資產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38,325
增加	5,326
出售	(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467)
折舊支銷	(8,716)
匯兌調整	141
	<u>34,602</u>
於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4,602</u>

賬面淨值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36,486
增加(附註)	4,216
出售	(11)
折舊支銷	(8,182)
匯兌調整	(1)
	<u>32,508</u>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2,508</u>

附註：

於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所購買之固定資產主要為電腦設備港幣2,889,000元。

13 商譽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570,856
匯兌調整	(283)

於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70,573
-------------------	---------

賬面淨值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528,211
匯兌調整	61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28,272
-------------------	---------

14 其他無形資產

	版權 港幣千元	商標及域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134,276	233	134,509
增加	50,994	–	50,994
攤銷支銷	(50,905)	(42)	(50,947)
匯兌調整	1,180	3	1,183
於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35,545	194	135,739
賬面淨值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140,702	160	140,862
增加	54,674	–	54,674
攤銷支銷	(55,058)	(45)	(55,103)
匯兌調整	662	1	663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0,980	116	141,09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196,539	230,470

攤佔之淨虧損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28,012)	(42,454)

聯營公司權益

於期內之聯營公司權益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30,470	1,201,769
攤佔溢利減虧損	(28,012)	(42,454)
攤佔一家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之重估盈餘	-	1,114
從聯營公司所得之股息收入	(5,145)	(2,972)
匯兌調整	(774)	381
於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6,539	1,157,838

15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續)

聯營公司權益(續)

附註：

於二〇一六年六月，本集團之一家重大聯營公司Ule Holdings Limited(「郵樂控股」)之股東決議實施郵樂控股之激勵股份期權(「郵樂激勵股份期權」)。根據郵樂激勵股份期權，已保留總計100,000,000股普通股(基於當前每股面值0.00001美元計算)，其中郵樂激勵股份期權之43.71%，即43,711,860股(「郵樂主要股東期權」)已批准授予郵樂控股其中一名主要股東(「郵樂主要股東」)，並需要遵從於郵樂控股及其所有股東簽署之契約(「契約」)之完成。郵樂激勵股份期權之其餘56.29%，即56,288,140股(「郵樂其他期權」)已批准授予郵樂之董事、員工、顧問及對郵樂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並需要遵從郵樂薪酬委員會(「郵樂委員會」)對於郵樂其他期權內容之決定。

於二〇一六年六月，郵樂控股、郵樂主要股東及郵樂控股之其餘股東簽署了契約，在契約中各方一致同意就郵樂主要股東在過去多年對於郵樂業務之貢獻，郵樂控股授予郵樂主要股東郵樂主要股東期權。授予郵樂主要股東之郵樂主要股東期權僅可在郵樂控股之合格首次公開招股(「合格IPO」)完成時行使。每股郵樂主要股東期權之行使價是行使日每股之票面價值。倘若在契約簽署日起計十年內，郵樂控股之合格IPO尚未能完成，契約將會終止。於二〇二一年及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合格IPO尚未發生，郵樂主要股東期權仍未被行使。

郵樂其他期權當中已授予期權之歸屬受郵樂控股合格IPO之表現及服務條件所影響。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合格IPO之表現條件尚未符合。由於期權只當合格IPO完成時方能歸屬，郵樂控股於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沒有確認任何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費用。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沒有已授予郵樂其他期權之期權歸屬。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長期應收款項	195,532	190,267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減值撥備	(95,838)	(95,080)
	<u>99,694</u>	<u>95,187</u>
分析：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8,010	95,080
應收第三者款項	1,684	107
	<u>99,694</u>	<u>95,187</u>

於申報日期就長期應收款項所承擔之最高信貸風險為其賬面值。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通知償還。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備之變動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95,080	—
匯兌調整	758	—
於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u>95,838</u>	<u>—</u>

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06,199	227,8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362	83,516
	<u>262,561</u>	<u>311,383</u>

本集團已就各項業務之客戶訂立信貸政策。應收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一百八十天。本集團之營業額乃根據有關交易之合同訂明之條款記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按有關交易之合同訂明之條款列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85,180	99,761
31至60天	51,889	66,118
61至90天	30,678	28,287
超過90天	76,611	79,858
	<u>244,358</u>	<u>274,024</u>
減：減值撥備	(38,159)	(46,157)
	<u>206,199</u>	<u>227,867</u>
分析：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11	138
應收第三者款項	205,688	227,729
	<u>206,199</u>	<u>227,86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受限制現金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新台幣24,286,000元(約港幣6,735,000元)(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24,286,000元(約港幣6,691,000元))作為對台灣若干出版分銷商之潛在銷售退貨之履約保證金及銀行之信用咭墊款保證。

1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118,342	139,7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6,336	325,775
合同負債	118,412	110,101
	<u>533,090</u>	<u>575,604</u>

合同負債主要與向客戶收取之預付代價有關，或本集團於交付貨品或服務前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按有關交易之合同訂明之條款列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51,511	60,714
31至60天	12,007	9,051
61至90天	5,545	9,256
超過90天	49,279	60,707
	<u>118,342</u>	<u>139,728</u>
分析：		
應付第三者款項	<u>118,342</u>	<u>139,728</u>

20 借貸變動

	短期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長期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銀行融資 產生之 交易成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	38,775	3,135,306	(11,220)	3,162,861
交易成本之確認	-	-	(863)	(863)
交易成本之攤銷	-	-	2,056	2,056
借貸	26,190	650,000	-	676,190
償還	(26,190)	(5,832)	-	(32,022)
匯兌調整	510	1,060	-	1,570
於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9,285</u>	<u>3,780,534</u>	<u>(10,027)</u>	<u>3,809,792</u>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34,438	3,253,722	(8,011)	3,280,149
交易成本之確認	-	-	(39)	(39)
交易成本之攤銷	-	-	2,030	2,030
借貸	13,650	65,000	-	78,650
償還	(34,448)	(16,509)	-	(50,957)
匯兌調整	225	222	-	447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3,865</u>	<u>3,302,435</u>	<u>(6,020)</u>	<u>3,310,280</u>

21 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公司－法定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以及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5,000,000,000</u>	<u>500,000</u>
公司－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以及 於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u>3,958,510,558</u>	<u>395,852</u>

22 資產抵押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8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3 或然負債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24 資本承擔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25 有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之概要載列如下：

(a) 銷售貨品及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服務提供予 — 聯營公司	3,327	4,095

(b) 購買貨品及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二〇年 港幣千元
就購買服務應付予 — 一家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及 其擁有之附屬公司	448	374
應付租金予 — 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及 其擁有之附屬公司	—	23
應付服務費予 — 長和及其附屬公司	1,263	1,388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就本公司港幣三十七億元(二〇二〇年：相同)之貸款融資提供擔保並收取相關擔保費，擔保費相當於現行之貸款融資本金總額以年利率0.5厘(二〇二〇年：相同)計算。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支付擔保費約港幣8,036,000元(二〇二〇年：港幣8,474,000元)予該主要股東。

25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即主要管理人員補償)外，並無與彼等訂立任何交易(二〇二〇年：無)。

26 結算日後事項

於申報期後，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27 中期財務資料之通過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獲董事會通過。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股份擁有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合計	概約持股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陸法蘭	實益擁有人	492,000	-	-	-	492,000	0.01%
楊國猛	配偶之權益	-	30,000	-	-	30,000	低於0.0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團體（並非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該等權益或淡倉乃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上或由有關人士或團體知會本公司，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身份	所持本公司 股份之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長和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430,120,545 (L) (附註1, 2及3)	36.13%
長實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430,120,545 (L) (附註1, 2及3)	36.13%
Cheu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76,341,182 (L) (附註1)	12.03%
長江實業(中國)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76,341,182 (L) (附註1)	12.03%
Sunnylink Enterprise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76,341,182 (L) (附註1)	12.03%
Romefiel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76,341,182 (L) (附註1)	12.03%
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952,683,363 (L) (附註2)	24.07%
和黃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952,683,363 (L) (附註2)	24.07%
和記企業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952,683,363 (L) (附註2)	24.07%
Easterhous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52,683,363 (L) (附註2)	24.07%

權益披露

名稱	身份	所持本公司 股份之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周凱旋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003,432,363 (L) (附註4, 5及6)	25.35%
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003,432,363 (L) (附註4, 5及6)	25.35%
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公司之權益	995,078,363 (L) (附註4及6)	25.14%
Schuman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0,000,000 (L) (附註4及6)	14.65%
Hande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48,000,000 (L) (附註4及6)	8.79%
林添茂	實益擁有人、 未滿18歲的子女 及／或配偶，及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26,518,000 (L)	13.30%

(L) 指好倉

附註：

- (1) Romefield Limited為Sunnylink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為長江實業(中國)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長江實業(中國)有限公司為Cheu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為長實之全資附屬公司。長實為長和之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長和、長實、Cheu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長江實業(中國)有限公司及Sunnylink Enterprises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由Romefield Limited所持有之476,341,182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2) Easterhouse Limited為和記企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為和黃之全資附屬公司。和黃為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為長和之全資附屬公司。此外，若干長實之附屬公司有權在和黃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長和、長實、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和黃及和記企業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擁有由Easterhouse Limited所持有之952,683,363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3) 一間名為Casaur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公司，為長實之聯繫人，而後者為長和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1,096,000股本公司股份。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長和及長實均被視為擁有由Casaurina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之1,096,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4) Schuman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Handel International Limited均為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Liberia)」，於利比里亞註冊成立) 控制之公司，而後者為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周凱旋女士全資擁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凱旋女士、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Liberia)均被視為擁有由Schuman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Handel International Limited分別所持有之580,000,000及34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此外，周凱旋女士及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由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Liberia)所直接持有之67,078,363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5) 一間名為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BVI)」，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之公司，為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後者為周凱旋女士全資擁有，持有8,354,000股本公司股份。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凱旋女士及Composers International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由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BVI)所直接持有之8,354,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6)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Liberia)、Schumann International Limited、Handel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Cranwood Company Limited (BVI)分別將持有之67,078,363、580,000,000、348,000,000及8,354,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抵押予長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〇〇〇年一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均具備相關之財務及商業管理經驗及技能，以了解財務報表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管治、內部監管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方志偉博士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沙正治先生、李王佩玲女士及陳子亮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按照上市規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除其他事項外，監察及檢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監管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包括對法定與上市規則規定的遵守情況、審視本集團財務匯報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工作範疇、規限與成效、在其認為必需時委聘獨立的法律及其他顧問，以及進行調查。

本集團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提名委員會之第A.5條守則條文除外。

本公司已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的裨益，惟認為透過董事會均衡的才能組合、經驗、專業知識及多元化視野可有效地作出決策，因此由董事會共同審閱、商議及批准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委任任何新董事，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儘管上文所述，本公司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全面符合守則條文規定。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紀律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期期間已就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此外，本公司於期內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有關須予披露之本公司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董事名稱	變動詳情
陸法蘭	於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辭任赫斯基能源公司之董事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
楊國猛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沙正治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
方志偉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陳子亮	於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退任The Hour Glass (HK) Limited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於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